

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
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及 2022 年 1 至 9 月期间
审计报告

索引	页码
审计报告	
公司财务报告	
- 资产负债表	1-2
- 利润表	3
- 现金流量表	4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 财务报表附注	7-49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 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审计报告

XYZH/2023CDAA7B0011

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蓉城二绕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2022年9月30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2022年1-9月期间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蓉城二绕公司2021年12月31日、2022年9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2022年1-9月期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蓉城二绕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蓉城二绕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蓉城二绕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蓉城二绕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蓉城二绕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



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蓉城二绕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蓉城二绕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林建昆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阳

二〇二三年二月八日





资产负债表

2022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2年9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36,963,545.37	64,763,929.4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2	2,910,512.58	1,234,546.63
其他应收款	五、3	503,297,557.88	395,827,859.6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43,171,615.83	461,826,335.7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五、4	2,200,000,000.00	2,200,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5	84,506,121.09	95,337,528.8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6	13,457,664,124.01	13,605,510,060.0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7	64,319,294.17	48,692,521.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806,489,539.27	15,949,540,110.55
资产总计		16,349,661,155.10	16,411,366,446.2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四川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2年9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8	341,558,230.39	364,734,461.2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9	2,284,685.48	-
应付职工薪酬	五、10	27,814,963.05	14,833,900.92
应交税费	五、11	51,706,487.46	47,087,481.43
其他应付款	五、12	238,703,658.65	183,398,726.6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13	483,624,545.95	179,443,903.5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45,692,570.98	789,498,473.7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14	11,799,000,000.00	11,954,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五、15	387,467,601.78	554,378,515.3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16	77,367,137.29	81,399,418.6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263,834,739.07	12,589,777,934.00
负 债 合 计		13,409,527,310.05	13,379,276,407.75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五、17	684,210,000.00	684,21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18	3,996,020,000.00	3,996,020,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五、19	-1,740,096,154.95	-1,648,139,961.5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40,133,845.05	3,032,090,038.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349,661,155.10	16,411,366,446.25

法定代表人：

田义 5101095714499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田义 5101095714499

会计机构负责人：

廖秋燕



利润表
2022年1-9月

编制单位：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一、营业收入	五、20	528,553,235.15	819,619,467.43
减：营业成本	五、20	225,010,431.50	350,831,236.94
税金及附加	五、21	2,829,189.09	5,025,947.45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五、22	20,690,670.08	28,104,341.1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五、23	386,528,128.58	528,698,361.07
其中：利息费用		423,798,034.70	581,935,270.22
利息收入		84,639,924.00	109,672,629.23
加：其他收益	五、24	2,338,218.15	2,835,064.1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25		-19,575.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26		42,736.6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4,166,965.95	-90,182,193.42
加：营业外收入	五、27	2,038,112.91	4,613,818.35
减：营业外支出	五、28	5,454,112.90	6,272,717.4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7,582,965.94	-91,841,092.48
减：所得税费用	五、29	-15,626,772.49	-13,200,569.9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1,956,193.45	-78,640,522.5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1,956,193.45	-78,640,522.5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1,956,193.45	-78,640,522.50

法定代表人：

田义
5101095714499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田义
5101095714499

会计机构负责人：

雷秋茹





现金流量表

2022年1-9月

编制单位：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54,766,954.47	853,426,576.91
收到的税费返还			3,893.3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0（1）	171,786,770.64	9,568,758.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6,553,725.11	862,999,228.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978,371.82	26,945,491.2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874,339.45	67,713,172.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533,311.15	28,875,019.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0（1）	269,842,396.09	179,269,866.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8,228,418.51	302,803,550.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325,306.60	560,195,678.6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82,76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0（1）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82,76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199,582.52	83,468,666.81
投资支付的现金		7,224,921.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0（1）	135,047.92	2,104,243.0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559,551.44	85,572,909.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559,551.44	-85,490,149.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0	8,659,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0（1）	59,962,166.67	114,762,083.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9,962,166.67	8,773,762,083.3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23,790,965.58	8,656,393,031.5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513,506.97	466,730,721.6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0（1）	57,223,833.33	114,762,083.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1,528,305.88	9,237,885,836.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1,566,139.21	-464,123,753.1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30（2）	-27,800,384.05	10,581,775.7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763,929.42	54,182,153.7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30（3）	36,963,545.37	64,763,929.4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Signature）



（Signature）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1-9月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四川蓉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项 目	2022年1-9月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84,210,000.00			3,996,020,000.00			-	-	-1,648,139,961.50	3,032,090,038.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684,210,000.00	-	-	3,996,020,000.00	-	-	-	-	-1,648,139,961.50	3,032,090,038.5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91,956,193.45	-91,956,193.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91,956,193.45	-91,956,193.4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2.对所有者权益的分配										-
3.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
2.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1.本年提取										-
2.本年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684,210,000.00	-	-	3,996,020,000.00	-	-	-	-	-1,740,096,154.95	2,940,133,845.0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2年1-9月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四川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项 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84,210,000.00				3,996,020,000.00			-		-1,648,139,961.50		3,032,090,038.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684,210,000.00	-	-	-	3,996,020,000.00	-	-	-	-	-1,648,139,961.50	-	3,032,090,038.5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1.提取盈余公积												-
2.对所有者权益的分配												-
3.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
2.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1.本年提取												-
2.本年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684,210,000.00	-	-	-	3,996,020,000.00	-	-	-	-	-1,648,139,961.50	-	3,032,090,038.5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legal representative.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accounting institution responsible person.



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至 2022 年 9 月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是由四川省铁路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省铁投集团”)与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路桥集团”)于 2010 年 4 月 20 日联合出资成立, 注册资本金为 65,000.00 万元, 其中四川省铁投集团公司出资 52,000.00 万元, 占比 80.00%, 四川路桥集团出资 13,000 万元, 占比 20.00%, 注册资本金到位情况已经四川普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川普信验字(2010)第 023 号验资报告验讫。

2014 年 10 月 16 日, 经本公司股东会会议决议, 将本公司注册资本金由原注册资本 65,000.00 万元增至 68,421.00 万元。本次增资由四川省铁投集团承担, 四川路桥集团放弃此次增资。本次增资后四川省铁投集团出资 55,421.00 万元, 占比 81%, 四川路桥集团出资 13,000 万元, 占比 19.00%。2014 年 11 月 14 日, 本公司就增资事项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

2019 年 3 月 20 日, 根据川铁投[2019]292 号文《四川省铁路产业投资集团关于将所持部分公司股权无偿划转至四川广润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决定》, 四川省铁投集团将持有的本公司 81%的股权无偿划转至四川广润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该次股权划转于 2019 年 6 月 20 日经本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 并于 2019 年 7 月 16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22 年 3 月 2 日, 根据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蜀道集团”)下达的《关于蜀道高速公路集团组建及发展实施方案的批复》(蜀道司发[2021]325 号)、《关于组建四川蜀道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所涉企业股权整合有关事宜的通知》(蜀道司发[2022]63 号), 四川广润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将持有的本公司 81%的股权无偿划转至四川蜀道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该次股权划转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经本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 同日, 四川广润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与四川蜀道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国有产权无偿划转协议, 并于当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 本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 万元

股东单位	金额	持股比例(%)
四川蜀道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55,421.00	81.00
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3,000.00	19.00
合计	68,421.00	100.00

法定代表人: 田义

注册地址: 成都市高新区九兴大道 12 号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以下范围不含前置许可项目, 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 高速公路、公路、桥梁经营、管理及养护; 公路工程、桥梁工程、工程咨询、招投标代理; 商务服务业; 项目投资(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 房地产开发; 租赁业; 商品批发与零售; 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近期有稳定的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的历史且有财务资源支持,认为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问题。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一年(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5、编制现金流量表时现金等价物的确认标准

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满足前项条件的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可以以通知方式提前支取的银行定期存款、可转让存单等。

6、外币业务和外币财务报表核算方法

(1) 外币交易。本公司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不产生汇兑差额。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

的即期汇率折算; 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 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 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在此情形下, 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 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 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 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是指金融工具合同约定的、反映相关金融资产经济特征的现金流量属性。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 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 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 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信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 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 以确定其是否满足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2) 金融资产的确认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是指同时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 ①企业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 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 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是指该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 ①企业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 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 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做出，且一经做出，不得撤销，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是指除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3) 金融资产的计量

(a) 初始计量

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均按照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计入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确认的应收账款初始计量中未包含《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中所定义的重大融资成分，也未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

(b) 后续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其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企业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其他类别，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三十条规定处理其利得或损失。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除外）：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损益之外，所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均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公司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了获得的股利收入（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它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 对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公允价值变动及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 计入当期损益, 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4)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 本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 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 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发生转移, 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 但企业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 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与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 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 (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 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 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 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并将因转移金融资产转移而收到的对价, 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 (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 之和, 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 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 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 计入留存收益。

5)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 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②租赁应收款; ③合同资产; ④企业发行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和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二十一条 (三) 规定的财务担保合同。

信用损失, 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 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 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 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 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 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 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如下:

①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处于第一阶段, 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②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处于第二阶段, 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③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 处于第三阶段, 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 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 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但是, 如果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 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 则表明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在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的情况下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证明即使逾期超过 30 日,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仍未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 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1) 对借款人实际或预期的外部信用评级下调。如果内部信用评级可与外部评级相对应或可通过违约调查予以证实, 则更为可靠; 2) 预期将导致借款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外部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例如, 实际或预期的利率上升, 实际或预期的失业率显著上升; 3) 借款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的显著变化。例如, 借款人收入或毛利率下降、经营风险增加、营运资金短缺、资产质量下降、杠杆率上升、流动比率下降、管理出现问题、业务范围或组织结构变更 (例如某些业务分部终止经营); 4) 同一借款人其他债务发生违约或逾期; 5) 借款人所处的监管、经

济或技术环境的显著不利变化。例如,技术变革导致对借款人产品的需求下降;6)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的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借款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例如,如果房价下降导致担保物价值下跌,则借款人可能会有更大动机拖欠抵押贷款;7)预期将降低借款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的显著变化。例如,母公司或其他关联公司能够提供的财务支持减少,或者信用增级质量的显著变化。关于信用增级的质量变化,企业应当考虑担保人的财务状况,次级权益预计能否吸收预期信用损失等;8)借款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的显著变化。例如,一组贷款资产中延期还款的数量或金额增加、接近授信额度或每月最低还款额的信用卡持有人的预期数量增加。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分类依据参照金融资产分类依据进行披露)。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下列各项外,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本公司作为此类金融负

债发行方的,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八章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本公司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终止确认部分的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公司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

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公司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8、应收票据

本公司的应收票据包括商业承兑汇票和银行承兑汇票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当单项应收票据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跟进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作为主体信用评级较低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注：与评估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的方法、本期的前瞻性信息，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估计政策、以及会计处理方法等参照上述 7.（1）5）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的相关内容描述或索引。）

9、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注：与评估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的方法、本期的前瞻性信息，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估计政策、以及会计处理方法等参照上述 7.（1）5）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的相关内容描述或索引。）

10、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下列情形计量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注：与评估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的方法、本年的前瞻性信息，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估计政策、以及会计处理方法等参照上述 7. (1) 5)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的相关内容描述或索引。)

11、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固定资产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期间的房屋及建筑物、运输设备及其他与经营有关的设备、工具等，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 固定资产的分类：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及建筑物、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等。

(3)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按固定资产类别的原价、估计使用年限和 3% 的残值率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具体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	残值率 (%)
1、房屋及建筑物	30 年	3.23	3
2、安全及监控设备	10 年	9.70	3
3、机械设备	10 年	9.70	3
4、通讯设施	10 年	9.70	3
5、运输设备	8 年	12.125	3
6、收费设施	8 年	12.125	3
7、其他	5 年	19.40	3

对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即固定资产原价减去累计折旧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估计尚可使用年限（即估计使用年限减去已使用年限）和按账面原价 3% 预计净残值来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

(4)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满足前述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扣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不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2、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指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公路及构筑物、安全设施、监控设施、通讯设施、收费设施等,按各项工程实际发生的支出核算,包括支付的工程用设备、材料等专用物资款项、预付的工程价款、未完的工程支出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按不同的工程项目分类核算,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尚未办理工程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起按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成本等资料,暂估结转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并开始按确定的折旧(摊销)方法计提折旧(摊销)。工程竣工决算后,按竣工决算的金额调整原暂估金额,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摊销)额。

在建工程中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的规定计算计入工程成本。

13、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支出、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的时点到停止资本化的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且每部分在其他部分继续建造过程中可供使用或者可对外销售、且为使该部分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实质上已经完成的,停止与该部分资产相关的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1) 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并在资本化期间内,将其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成本。

2) 一般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4、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1) 使用权资产的计价方法: 使用权资产本公司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存在租赁激励的, 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③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④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2) 使用权资产的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本附注中固定资产的有关折旧规定, 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 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 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本公司按照资产减值准则的规定, 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 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15、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为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以及高速公路相关软件。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 其中, 购入的无形资产, 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 其成本包括自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第四条和第九条规定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但是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 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 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 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 按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其他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 如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政府补助以及企业合并等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进行计价。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土地使用权等能确定使用寿命的, 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至不再作为无形资产确认时为止的使用寿命期间内采用直线法或工作量法摊销, 其他无形资产按合同或法律规定的使用年限作为摊销年限。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年度终了,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 改变其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如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 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处理。复核后如有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3) 本公司目前无研究开发项目。

(4) 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的核算。根据财政部[财会(2008)11号]《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号的通知》第一条和第五条解释和[财会(2021)1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 公路特许经营权是在成都第二绕城高速西段经营期内获授或将获授的向

高速公路使用者收取一定费用的权利。公路经营权以成本, 即建造或升级该高速公路所收取或应收取的金额的公允价值, 减去累计摊销和减值损失列示。

公路特许经营权所依附的基础设施在运行后发生的支出, 比如维护和保养费用, 于费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若满足确认标准, 则会作为公路特许经营权之附加成本予以资本化。

16、长期资产减值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于会计期末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其他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资产项目进行检查, 当存在减值迹象时, 本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每期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17、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8、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 1) 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等; 2) 职工福利费; 3) 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 4) 住房公积金;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 非货币性福利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 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企业年金等, 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 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 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为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公司现暂无设定受益计划。

(3) 辞退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时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或确认与涉及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两者孰早), 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

19、预计负债

(1) 因未决诉讼、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实义务, 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 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 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实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并综合考虑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 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3) 满足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油气资产弃置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同时计入相关油

气资产的原价,金额等于根据当地条件及相关要求作出的预计未来支出的现值。

(4) 不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在废弃时发生的拆卸、搬移、场地清理等支出在实际发生时作为清理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0、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是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期末账面价值。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内含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

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承租人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

本公司按照选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21、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22、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归类为债务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所有者权益,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按照利润分配进行处理,回购或注销作为权益变动处理。

23、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不因合同开始之后单独售价的变动而重新分摊交易价格。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并结合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将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属于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同时即取得并消耗由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在整个合同期间内已完成履约义务的进度确认收入。本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对于类似情况下的类似履约义务,本公司采用相同的方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1)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4)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是车辆通行费收入、租赁收入,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1) 车辆通行费收入

车辆通行费收入包括通过四川省联网收费系统收取的经四川省交通厅高速公路监控结算中心(以下简称高速公路结算中心)/四川智能交通系统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根据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工作安排,自2021年10月起,由四川智能交通系统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代替高速公路结算中心开展四川省高速公路联网收费清分结算管理等相关工作。以下简

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至 2022 年 9 月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称四川智能交通公司）清分结算确认属于本公司的车辆通行费收入，以及由其他四川省高速公路联网收费单位代收的经高速公路结算中心/四川智能交通公司清分结算确认属于本公司的车辆通行费收入。通过四川省联网收费系统收取的车辆通行费，当满足车辆在本公司拥有权益的高速公路通行完毕，本公司履行了道路通行合同中相应履约义务时，且清分收入已清分确认，与此同时本公司确认通行费收入。

本公司现行道路收费标准如下：

根据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四川省发展改革委《关于成都第二绕城高速公路西段正式收取车辆通行费的批复》（川交发[2021]31 号）、《关于调整我省经营性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计费方法及收费标准的通知》（川交发[2019]53 号）相关文件的规定：

车型分类		车型分类标准	收费标准
客车	一类	7 座（含）以下客车	0.57 元/车.公里
	二类	8 座—19 座客车	1.14 元/车.公里
	三类	20 座—39 座客车	1.71 元/车.公里
	四类	40 座（含）以上客车	2.28 元/车.公里
货车	一类	总轴数为 2 轴、车长小于 6000mm 且最大允许总质量小于 4500kg	基价：0.36 元/车.公里 桥梁加价：2.9 元/车.公里
	二类	总轴数为 2 轴、车长不小于 6000mm 或最大允许总质量不小于 4500kg	基价：0.60 元/车.公里 桥梁加价：4.57 元/车.公里
	三类	总轴数为 3 轴	基价：1.11 元/车.公里 桥梁加价：8.56/车.公里
	四类	总轴数为 4 轴	基价：1.49 元/车.公里 桥梁加价：8.56/车.公里
	五类	总轴数为 5 轴	基价：1.65 元/车.公里 桥梁加价：12.60/车.公里
	六类	总轴数为 6 轴	基价：2.01 元/车.公里 桥梁加价：15.68/车.公里

（2）租赁收入

租赁收入包括广告区位租赁收入、服务区租赁收入等，其中：1）广告区位租赁收入主要指本公司所属高速公路沿线提供广告区位租赁服务而收取的收入；2）服务区租赁收入是指本公司所属高速公路沿线服务区相关经营权租赁收入。本公司提供的租赁收入于租赁服务提供期间确认收入。

24、合同成本

（1）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1）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25、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1 元）计量。

本公司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自长期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长期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6、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 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 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7、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出租方时, 在租赁期开始日, 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 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方时, 在租赁开始日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 作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 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 将两者的差额记录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

28、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费用包括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将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 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 其余的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年所得税是指企业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针对当年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应纳给税务部门的金额, 即应交所得税; 递延所得税是指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期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

29、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至 2022 年 9 月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项抵扣进项、差额抵扣	3%、5%、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注*: 根据 2020 年 4 月 23 日《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 对设在西部地区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 且其当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60%以上的企业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 2018 年 4 月 25 日发布的修订后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事项办理办法》第四条相关规定“企业享受优惠事项采取“自行判别、申报享受、相关资料留存备查”的办理方式。企业应当根据经营情况以及相关税收规定自行判断是否符合优惠事项规定的条件, 符合条件的可以按照《目录》列示的时间自行计算减免税额, 并通过填报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享受税收优惠。同时, 按照本办法的规定归集和留存相关资料备查。”企业享受优惠政策, 采取“自行判别、申报享受、相关资料留存备查”的办理方式。不再需要相关税务局审核及备案。本公司结合自身主业情况判别符合上述优惠文件规定, 享受西部大开发减按 15%税率执行。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 除特别注明之外, “期初”系指 2022 年 1 月 1 日, “期末”系指 2022 年 9 月 30 日, “本期”系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上年”系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22,710.02	73,650.29
银行存款	36,940,835.35	64,690,279.13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36,963,545.37	64,763,929.42
其中: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至 2022 年 9 月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199,700.00	75.58	347,934.05	28.18
1—2 年	55,000.00	1.89		
2—3 年			40,000.00	3.24
3 年以上	655,812.58	22.53	846,612.58	68.58
合计	2,910,512.58	100.00	1,234,546.63	100.00

(2)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无。

3、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03,297,557.88	395,827,859.65
合计	503,297,557.88	395,827,859.65

3.1 应收利息: 无。

3.2 应收股利: 无。

3.3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收账款	503,317,897.88	395,848,199.65
减: 坏账准备	20,340.00	20,340.00
合计	503,297,557.88	395,827,859.65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借款	303,144,166.67	3,458,583.33
蜀道集团资金中心存款	181,455,648.74	361,668,073.12
代收通行费收入	16,538,840.75	25,411,110.47
职工备用金	1,509,811.93	99,415.16
其他	669,429.79	5,211,017.57
合计	503,317,897.88	395,848,199.65

(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原因或款项性质

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至 2022 年 9 月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郫县万茂汽车修理厂	15,300.00	15,300.00	100.00	蓉城二绕公司所辖路段在 2015 年“3.11”交通事故中代垫外协单位清障救援费用 15,300 元, 此费用应由肇事货车所属单位承担, 根据交警提供的肇事单位联系方式及联系人, 多次催收均无法联系上肇事单位, 故此费用由本公司垫付至今。
成都市交通委员会特许经营建设项目管理办公室	5,040.00	5,040.00	100.00	因征地拆迁需要, 2012 年出租两辆汽车给成都市交通委员会特许经营建设项目管理办公室使用, 本公司在当期先行缴纳了车辆租赁收入的税费, 多次协调相关责任部门催收租金, 均未收回, 故将税费 5,040 元挂账至今。
合计	20,340.00	20,340.00	——	——

(3)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502,653,171.49	387,689,171.36
1-2 年	564,281.43	3,474,837.79
2-3 年	16,254.46	43,569.45
3 年以上	84,190.50	4,640,621.05
其中: 3-4 年	43,569.45	240,621.05
4-5 年	40,621.05	
5 年以上		4,400,000.00
合计	503,317,897.88	395,848,199.65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性质或内容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四川蜀道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借款	300,000,000.00	1 年以内	59.60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原四川省铁路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资金中心存款	181,455,648.74	1 年以内	36.05	
四川智能交通系统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代收通行费收入	16,538,840.75	1 年以内	3.29	

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至 2022 年 9 月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单位名称	性质或内容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原四川省铁路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借款利息	3,144,166.67	1 年以内	0.62	
备用金	职工备用金	1,062,000.00	1 年以内	0.21	
合计	——	502,200,656.16	——	99.77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4、长期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关联方借款	2,200,000,000.00		2,200,000,000.00	2,200,000,000.00		2,200,000,000.00	—
合计	2,200,000,000.00		2,200,000,000.00	2,200,000,000.00		2,200,000,000.00	—

注: (1) 2016 年本公司与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四川省铁路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借款合同, 借款金额 17.00 亿元, 借款期限为 2016 年 6 月 8 日至 2026 年 6 月 8 日, 借款利率为年利率 5.145%, 分四期偿还本金, 第一次为合同生效之日起满七年的对应月对应日偿还本金 1.7 亿元, 第二次为合同生效之日起满八年的对应月对应日偿还本金 3.4 亿元, 第三次为合同生效之日起满九年的对应月对应日偿还本金 5.1 亿元, 第四次为合同到期日归还本金 6.8 亿元。

(2) 2017 年本公司与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四川省铁路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借款合同, 借款金额 8.00 亿元, 借款期限为 2017 年 2 月 22 日至 2026 年 6 月 8 日, 借款利率为年利率 5.145%, 分四期偿还本金, 第一次为合同生效之日起满七年的对应月对应日偿还本金 0.8 亿元, 第二次为合同生效之日起满八年的对应月对应日偿还本金 1.6 亿元, 第三次为合同生效之日起满九年的对应月对应日偿还本金 2.4 亿元, 第四次为合同到期日归还本金 3.2 亿元。

2020 年 3 月 12 日, 蜀道投资集团归还借款 3.00 亿元, 截止 2022 年 9 月 30 日, 剩余 22.00 亿元尚未归还。

5、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84,506,121.09	95,337,528.84

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至 2022 年 9 月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84,506,121.09	95,337,528.84

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至 2022 年 9 月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5.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收费设施	安全及监控设备	通讯设施	运输设备	机械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82,074.00	78,350,404.37	37,938,809.17	548,291.80	12,338,220.70	280,194.00	2,740,851.50	133,278,845.54
2.本期增加金额			7,600.00				199,000.00	206,600.00
(1) 购置			7,600.00				199,000.00	206,60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082,074.00	78,350,404.37	37,946,409.17	548,291.80	12,338,220.70	280,194.00	2,939,851.50	133,485,445.5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8,746.76	19,167,719.69	7,029,197.12	166,584.08	9,566,892.85	89,467.11	1,912,709.09	37,941,316.70
2. 本期增加金额	26,240.30	7,124,989.89	2,760,478.40	39,888.22	842,395.91	21,286.89	222,728.13	11,038,007.75
(1) 计提	26,240.30	7,124,989.89	2,760,478.40	39,888.22	842,395.91	21,286.89	222,728.13	11,038,007.75
3. 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34,987.06	26,292,709.58	9,789,675.52	206,472.30	10,409,288.76	110,754.00	2,135,437.22	48,979,324.4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47,086.94	52,057,694.79	28,156,733.65	341,819.50	1,928,931.94	169,440.00	804,414.28	84,506,121.09
2.期初账面价值	1,073,327.24	59,182,684.68	30,909,612.05	381,707.72	2,771,327.85	190,726.89	828,142.41	95,337,528.84

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至 2022 年 9 月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械设施及其他	760,062.00	722,058.90		38,003.10	待报废处置
车辆	649,759.44	617,271.47		32,487.97	待报废处置
合计	1,409,821.44	1,339,330.37		70,491.07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无。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无。

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明细

项目	专利权及软件等	高速公路经营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979,644.59	14,805,879,340.98	14,809,858,985.57
2.本年增加金额			
(1)购置			
(2)投资建设			
(3)其他			
3.本年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			
4.年末余额	3,979,644.59	14,805,879,340.98	14,809,858,985.57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19,700.49	1,203,829,225.05	1,204,348,925.54
2.本年增加金额	298,473.30	147,547,462.72	147,845,936.02
(1) 计提	298,473.30	147,547,462.72	147,845,936.02
3.本年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			
4.年末余额	818,173.79	1,351,376,687.77	1,352,194,861.5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处置			
4.年末余额			

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至 2022 年 9 月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专利权及软件等	高速公路经营权	合计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3,161,470.80	13,454,502,653.21	13,457,664,124.01
2.期初账面价值	3,459,944.10	13,602,050,115.93	13,605,510,060.03

(2) 高速公路经营权构成如下

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值	账面价值	原值	账面价值
二绕西段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	14,805,879,340.98	13,454,502,653.21	14,805,879,340.98	13,602,050,115.93

(3) 二绕西段高速公路收费权已用于借款质押, 详见附注五、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7、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弥补亏损	428,795,294.47	64,319,294.17	324,616,811.20	48,692,521.6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无。

8、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按账龄分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5,243,363.60	27,259,951.10
1 年以上	326,314,866.79	337,474,510.14
合计	341,558,230.39	364,734,461.24

(1)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其中: 1 年以上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48,788,896.80	148,546,946.80	工程质保金、工程款等尚未到结算节点
崇州市政府	32,551,200.00	32,551,200.00	征地拆迁款, 正在办理竣工决算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502,659.99	30,502,659.99	工程质保金、工程款等尚未到结算节点
成都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双流段)征地拆迁安置工作指挥部	28,925,940.42	28,925,940.42	征地拆迁款, 正在办理竣工决算

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至 2022 年 9 月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崇州市交通运输局	26,843,219.82	26,843,219.82	征地拆迁款, 正在办理竣工决算
成都市交通委员会	22,980,184.11	22,980,184.11	征地拆迁款, 正在办理竣工决算
成都第二绕城高速公路(郫县段)项目建设协调领导小组	11,400,312.70	11,400,312.70	征地拆迁款, 正在办理竣工决算
成都市温江区土地储备中心	10,000,000.00	6,355,923.22	征地拆迁款, 正在办理竣工决算
合计	311,992,413.84	308,106,387.06	

9、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预收款	2,284,685.48	

1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14,833,900.92	48,140,629.48	37,292,157.85	25,682,372.55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445,987.37	5,313,396.87	2,132,590.50
辞退福利		2,094.00	2,094.00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4,833,900.92	55,588,710.85	42,607,648.72	27,814,963.05

(2) 短期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259,191.63	37,902,547.16	27,570,096.80	24,591,641.99
职工福利费		2,251,339.71	2,251,339.71	
社会保险费		3,469,358.22	3,469,358.22	
其中: 医疗保险费		2,397,177.06	2,397,177.06	
补充医疗保险费		712,409.93	712,409.93	
工伤保险费		144,741.52	144,741.52	
生育保险费		26,172.28	26,172.28	
大病险		188,857.43	188,857.43	
住房公积金		3,896,691.12	3,896,691.1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40,127.08	620,693.27	104,672.00	1,056,148.35
短期带薪缺勤				

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至 2022 年 9 月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其他短期薪酬	34,582.21			34,582.21
合计	14,833,900.92	48,140,629.48	37,292,157.85	25,682,372.55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5,124,427.84	5,124,427.84	
失业保险费		188,969.03	188,969.03	
企业年金缴费		2,132,590.50		2,132,590.50
合计		7,445,987.37	5,313,396.87	2,132,590.50

11、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增值税	44,092,933.08	40,153,495.78
个人所得税	31,370.47	25,164.68
城市建设维护税	3,086,934.20	2,810,576.00
教育费附加	1,322,971.78	1,204,532.55
地方教育费附加	881,981.22	803,021.72
房产税	473,551.39	379,733.44
土地使用税	704,019.42	598,231.32
耕地占用税	1,112,726.00	1,112,726.00
印花税	-0.10	-0.06
合计	51,706,487.46	47,087,481.43

12、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38,703,658.65	183,398,726.62
合计	238,703,658.65	183,398,726.62

12.1 应付利息：无。

12.2 应付股利：无。

12.3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至 2022 年 9 月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含投标、履约保证金及工程保留金等）	108,596,578.99	105,792,579.99
单位往来款等	105,908,124.10	58,843,909.23
代扣代缴款及其他等	24,198,955.56	18,762,237.40
合计	238,703,658.65	183,398,726.62

(2) 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分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238,703,658.65	183,398,726.62
其中：1 年以上	153,442,972.97	23,107,013.17

(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金额	其中：1 年以上	账龄	未偿还原因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四川省铁路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3,802,282.76	56,462,970.43	1 年以内、1-2 年、2-3 年、4-5 年	*担保费等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2,214,269.00	72,214,269.00	1-2 年、3-4 年	质量保证金、履约保证金
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775,496.59	7,775,496.59	1-3 年	民工工资保证金、质量保证金、履约保证金
四川川交路桥有限责任公司	5,788,816.14	5,788,816.14	1-2 年	质量保证金
四川云控交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624,597.84	4,624,597.84	1-2 年	质量保证金
四川省天然气管道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5 年以上	安全风险抵押金
合计	197,205,462.33	149,866,150.00	——	——

*①根据《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四川省铁路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原铁投集团”）董事会 2020 年第二十一一次(总第 120 次)会议关于集团直属 5 条高速公路存量债务置换的决议》：“董事会决议同意原铁投集团作为 5 条高速公路项目公司(四川叙古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宜叙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巴广渝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四川南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的共同借款人与银团签署相关文件，并向项目公司收取担保费，担保费率为 0.7%/年”。

*②2020 年，本公司和原铁投集团作为共同借款人以质押借款的方式与国开行四川省分行、建行四川省分行、工行四川省分行、交行四川省分行、农行四川省分行、中行四川省分行和进出口银行四川省分行签订(合同编号: 511020200110001532)《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成都第二绕城高速公路西段项目融资再安排(银团)贷款人民币资金银团借款合同》（以下简称“新银团贷款”），用于置换本公司 2012 年与工

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至 2022 年 9 月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行四川省分行、国开行四川省分行、交行四川省分行、农行四川省分行和中行四川省分行以质押借款的方式签订的(合同编号: YTDK2012(ERX)0001)《成都第二绕城高速公路西段项目人民币资金银团贷款合同》(以下简称“旧银团贷款”); 旧银团贷款执行的借款年利率为 4.9%, 新银团贷款前两年执行的借款年利率为 4.2%, 后续期间执行浮动利率, 利率下降 0.7%; 新银团贷款借款期限为 2020 年至 2045 年。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项目	金额	账龄	性质或内容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四川省铁路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3,802,282.76	1 年以内, 1-2 年	担保费
四川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72,214,269.00	1-2 年、3-4 年	质量保证金、履约保证金
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775,496.59	1-3 年	民工工资保证金、质量保证金、履约保证金
四川川交路桥有限责任公司	5,788,816.14	1-2 年	质量保证金
四川铁投信息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4,624,597.84	1-2 年	质量保证金
合计	194,205,462.33	——	——

1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10,000,000.00	5,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60,051,437.01	158,067,083.91
应付利息	13,573,108.94	16,376,819.63
合计	483,624,545.95	179,443,903.54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将于 1 年内到期金额	借款条件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6-6-8	2026-6-8	RMB	5.145%	200,000,000.00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担保借款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7-2-22	2026-6-8	RMB	5.145%	100,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行	2021-3-5	2046-3-4	RMB	4.20%	548,907.67	车辆通行费收费权质押借款
工商银行成都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2021-3-2	2046-3-1	RMB	4.20%	2,524,975.30	
中国建设银行成都市新华支行	2021-1-22	2046-1-21	RMB	4.20%	219,563.07	
农行光华科技园支行	2021-1-21	2046-1-20	RMB	4.20%	1,073,663.41	
交通银行成都武侯支行	2021-8-12	2046-8-11	RMB	4.20%	54,890.77	

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至 2022 年 9 月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交通银行成都武侯支行	2022-8-12	2046-12-16	RMB	4.20%	54,890.77
交通银行成都武侯支行	2021-1-19	2046-1-18	RMB	4.20%	1,372,269.18
交通银行成都武侯支行	2021-4-16	2046-4-15	RMB	4.20%	109,781.53
交通银行成都武侯支行	2022-3-14	2046-12-16	RMB	4.20%	109,781.53
中国进出口银行四川省分行	2021-1-13	2046-1-12	RMB	4.20%	219,563.07
国家开发银行四川省分行	2021-1-13	2046-1-12	RMB	4.20%	1,514,985.18
国家开发银行四川省分行	2021-2-03	2046-2-02	RMB	4.20%	805,796.47
国家开发银行四川省分行	2021-2-26	2046-2-25	RMB	4.20%	1,061,587.44
国家开发银行四川省分行	2020-12-16	2045-12-16	RMB	4.20%	329,344.61
合计					310,000,000.00

14、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9,099,000,000.00	8,954,00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2,700,000,000.00	3,000,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11,799,000,000.00	11,954,000,000.00

(2) 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 本公司长期借款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本期利率%	币种	期末金额	借款条件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6-6-8	2026-6-8	5.145%	RMB	1,800,000,000.00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担保借款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7-2-22	2026-6-8	5.145%	RMB	900,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行	2021-3-5	2046-3-4	4.2%	RMB	499,451,092.33	车辆通行费收费权质押借款
工商银行成都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2021-3-2	2046-3-1	4.2%	RMB	2,297,475,024.70	
中国建设银行成都市新华支行	2021-1-22	2046-1-21	4.2%	RMB	199,780,436.93	
农行光华科技园支行	2021-1-21	2046-1-20	4.2%	RMB	976,926,336.59	
交通银行成都武侯支行	2021-8-12	2046-8-11	4.2%	RMB	49,945,109.23	
交通银行成都武侯支行	2022-8-12	2046-12-16	4.2%	RMB	49,945,109.23	
交通银行成都武侯支行	2021-1-19	2046-1-18	4.2%	RMB	1,248,627,730.82	
交通银行成都武侯支行	2021-4-16	2046-4-15	4.2%	RMB	99,890,218.47	
交通银行成都武侯支行	2022-3-14	2046-12-16	4.2%	RMB	99,890,218.47	
中国进出口银行四川省分行	2021-1-13	2046-1-12	4.2%	RMB	199,780,436.93	

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至 2022 年 9 月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国家开发银行四川省分行	2021-1-13	2046-1-12	4.2%	RMB	1,378,485,014.82
国家开发银行四川省分行	2021-2-3	2046-2-2	4.2%	RMB	733,194,203.53
国家开发银行四川省分行	2021-2-26	2046-2-25	4.2%	RMB	965,938,412.56
国家开发银行四川省分行	2020-12-16	2045-12-16	4.2%	RMB	299,670,655.39
合计					11,799,000,000.00

(3) 期末金额中无展期的长期借款。

15、长期应付款

(1) 长期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融资租赁款	387,467,601.78	554,378,515.37

16、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1,399,418.63		4,032,281.34	77,367,137.29	

(2) 政府补助项目

政府补助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天府新区三纵项目与二绕高速公路互通立交体系建设用地土地占用补偿款	65,446,071.22		2,038,112.91		63,407,958.31	与收益相关
省界收费站中央补助资金	15,953,347.41			1,994,168.43	13,959,178.98	与资产相关
合计	81,399,418.63		2,038,112.91	1,994,168.43	77,367,137.29	

17、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四川广润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554,210,000.00		554,210,000.00	
四川蜀道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554,210,000.00		554,210,000.00
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合计	684,210,000.00	554,210,000.00	554,210,000.00	684,210,000.00

18、资本公积

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至 2022 年 9 月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3,996,020,000.00			3,996,020,000.00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3,996,020,000.00			3,996,020,000.00

19、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期期末金额	-1,648,139,961.50	-1,569,499,439.00
加: 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其中: 《企业会计准则》新规定追溯调整		
会计政策变更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合并范围变更		
其他调整因素		
本期期初金额	-1,648,139,961.50	-1,569,499,439.00
加: 本期净利润	-91,956,193.45	-78,640,522.50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对所有者的分配		
本期期末金额	-1,740,096,154.95	-1,648,139,961.50

20、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10,155,338.61	224,547,436.50	809,508,282.28	349,556,989.94
其他业务	18,397,896.54	462,995.00	10,111,185.15	1,274,247.00
合计	528,553,235.15	225,010,431.50	819,619,467.43	350,831,236.94

(1) 主营业务—按行业分类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公路桥梁管理及养护业	510,155,338.61	224,547,436.50	809,508,282.28	349,556,989.94

(2) 主营业务—按产品分类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车辆通行费	510,155,338.61	224,547,436.50	809,508,282.28	349,556,989.94

(3)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至 2022 年 9 月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车辆通行费	合计
按商品及服务类型	528,553,235.15	528,553,235.15
其中: 通行费收入	510,155,338.61	510,155,338.61
路产占用收入	8,776,000.00	8,776,000.00
租赁收入	7,964,945.00	7,964,945.00
其他收入	1,656,951.54	1,656,951.54
按经营地区分类	528,553,235.15	528,553,235.15
其中: 四川区域	528,553,235.15	528,553,235.15
其他区域		
按合同类型分类	528,553,235.15	528,553,235.15
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	7,964,945.00	7,964,945.00
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520,588,290.15	520,588,290.15

21、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建税	1,491,965.10	2,195,946.72
教育费附加	639,413.62	941,120.04
地方教育费附加	426,275.76	627,413.35
房产税	143,136.57	211,665.02
土地使用税	124,741.06	178,956.72
印花税	3,656.98	870,845.60
合计	2,829,189.09	5,025,947.45

22、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18,314,194.59	25,442,127.62
车辆使用费	320,892.79	273,004.87
办公费	258,784.04	288,901.74
水电费	194,068.05	237,234.63
劳动保护费	143,121.00	143,715.60
折旧费	103,598.06	133,413.08
修理费	62,977.00	109,215.00
聘请中介机构费	52,169.00	217,107.00
其他	1,240,865.55	1,259,621.64
合计	20,690,670.08	28,104,341.18

23、财务费用

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至 2022 年 9 月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423,798,034.70	581,935,270.22
减: 利息收入	84,639,924.00	109,672,629.23
加: 汇兑损失		
加: 担保费用	47,339,312.33	56,385,306.85
加: 其他支出	30,705.55	50,413.23
合计	386,528,128.58	528,698,361.07

24、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省界收费站撤站补助资金	1,994,168.43	2,658,891.24
稳岗补贴	253,472.17	
退伍军人安置税收优惠	73,500.00	172,500.0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6,274.06	3,672.92
销售已使用固定资产优惠政策	803.49	
合计	2,338,218.15	2,835,064.16

25、信用减值损失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9,575.00

26、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持有待售处置组处置收益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42,736.63	
其中: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42,736.63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42,736.63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收益			
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收益			
合计		42,736.63	

27、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至 2022 年 9 月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补偿收入	2,038,112.91	2,895,388.64	2,038,112.91
路产赔偿收入		1,705,002.55	
IC 卡赔偿收入		13,427.16	
合计	2,038,112.91	4,613,818.35	2,038,112.91

(2) 政府补助明细: 无。

28、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滞纳金及违约金支出	5,389,202.90	6,214,646.60	5,389,202.9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5,832.81	
其他	64,910.00	52,238.00	64,910.00
合计	5,454,112.90	6,272,717.41	5,454,112.90

29、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年所得税		
递延所得税	-15,626,772.49	-13,200,569.98
合计	-15,626,772.49	-13,200,569.98

30、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投资/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往来款	165,458,600.74	6,579,607.46
保证金	5,082,000.00	2,090,000.00
其他	1,246,169.90	899,151.26
合计	171,786,770.64	9,568,758.72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往来款	267,242,950.11	174,532,595.10
保证金	295,863.00	2,143,800.00
费用类	2,303,582.98	2,593,471.61
合计	269,842,396.09	179,269,866.71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至 2022 年 9 月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保证金	129,864.00	2,005,000.00
其他	5,183.92	99,243.01
合计	135,047.92	2,104,243.01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资金利息	59,962,166.67	114,762,083.33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资金利息	57,223,833.33	114,762,083.33

(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1,956,193.45	-78,640,522.50
加: 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19,575.0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038,007.75	14,703,467.71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147,845,936.02	244,407,963.3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42,736.6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5,832.8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收益以“-”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386,497,423.03	528,647,947.84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987,423.65	-159,007,322.6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64,112,443.10	10,101,473.6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325,306.60	560,195,678.6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至 2022 年 9 月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6,963,545.37	64,763,929.42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64,763,929.42	54,182,153.72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800,384.05	10,581,775.70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现金	36,963,545.37	64,763,929.42
其中: 库存现金	22,710.02	73,650.2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6,940,835.35	64,690,279.1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期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36,963,545.37	64,763,929.42

31、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 无。

3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高速公路收费权	13,454,502,653.21	借款质押(账列无形资产-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

33、外币货币性项目: 无。

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无。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对本公司的 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 表决权 比例(%)
四川蜀道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成都市	高速公路投资、 管理与养护	1,200,000.00	81.00	81.00

注: 控股股东的上级公司为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最终控制方为四川省国有

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至 2022 年 9 月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 控股股东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万元)

控股股东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四川蜀道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00			1,200,000.00

(3) 控股股东的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万元)

控股股东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期末比例	期初比例
四川广润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55,421.00		81.00
四川蜀道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55,421.00		81.00	

2、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无。

3、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川南城际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渠县蜀物致远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川交路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川黔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高路交通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金通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路航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路桥桥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路桥特种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绵南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南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蜀道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蜀道物业服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铁投广润物流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铁投信息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叙古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云控交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智能交通系统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叙镇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二) 关联交易

1、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至 2022 年 9 月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关联方	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劳务	6,823,159.00	7,800,485.00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安全保通、施工协调等协作服务	138,800.00	
四川金通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道路检测服务	985,145.00	229,000.00
四川路桥桥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施工劳务	7,747,436.00	8,309,032.00
四川蜀道物业服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物业服务	859,475.75	1,670,980.96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担保服务	47,339,312.33	56,385,306.85
四川云控交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原名: 四川铁投信息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劳务		1,300,844.59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劳务		1,082,074.00
四川智能交通系统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清分服务	2,101,840.64	3,335,164.86
合计		65,995,168.72	80,112,888.26

2、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四川金通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租赁服务	66,602.86	98,678.33
四川路桥特种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租赁服务		82,080.00
四川铁投广润物流有限公司	车辆处置		42,736.63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借款利息收入	80,977,122.64	108,266,116.35
四川蜀道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利息收入	2,583,333.34	
合计		83,627,058.84	108,489,611.31

3、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349,454,173.22	2015-12-16	2025-3-15	否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00	2016-6-8	2026-6-8	否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0	2017-2-22	2026-6-8	否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98,064,863.56	2017-5-17	2026-8-15	否

4、关联方资金拆借

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至 2022 年 9 月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关联方名称	拆入/拆出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备注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拆出	1,700,000,000.00	2016-6-8	2026-6-8	年利率 5.145%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拆出	800,000,000.00	2017-2-22	2026-6-8	年利率 5.145%
四川蜀道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拆出	300,000,000.00	2022-6-17	2023-6-16	年利率 3.1%

*注: 2017 年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与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四川省铁路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借款合同, 借款金额 8.00 亿元, 借款期限为 2017 年 2 月 22 日至 2026 年 6 月 8 日, 借款利率为年利率 5.145%, 2020 年 3 月 12 日, 蜀道投资集团归还 3.00 亿元,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 该笔借款余额为 5.00 亿元。

5、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本公司 2022 年 1-9 月、2021 年度应付蜀道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担保费金额分别为 4,733.93 万元、5,638.53 万元; 具体详见附注五、12.3 其他应付款(3)之相关注释。

(三) 关联方往来余额

1、应收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账款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成仁分公司			70,800.00	
预付账款	四川路桥桥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四川省铁路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84,599,815.41		365,126,656.45	
其他应收款	四川蜀道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四川智能交通系统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6,538,840.75		25,411,110.47	
其他应收款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4,6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16,509.00		416,509.00	
其他应收款	四川川交路桥有限责任公司	68,890.50		68,890.50	
其他应收款	四川南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3,530.21		23,530.21	
其他应收款	四川叙古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2,450.59		12,450.59	
其他应收款	四川川黔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6,669.60			
其他应收款	川南城际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3,803.87		3,803.87	
长期应收款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四川省铁路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200,000,000.00		2,200,000,000.00	
	合计	2,703,670,509.93		2,595,733,751.09	

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至 2022 年 9 月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48,788,896.80	148,546,946.80
应付账款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502,659.99	30,502,659.99
应付账款	四川智慧高速科技有限公司（原名：四川高路交通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3,490,302.23	3,490,302.23
应付账款	四川路航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599,782.25	1,599,782.25
应付账款	四川路桥桥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222,775.00
应付账款	四川金通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1,059,231.00	1,059,231.00
应付账款	四川云控交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原名：四川铁投信息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3,819,753.74
应付账款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1,899,805.00	
其他应付款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四川省铁路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3,802,282.76	56,462,970.43
其他应付款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2,214,269.00	72,214,269.00
其他应付款	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775,496.59	8,492,666.59
其他应付款	四川川交路桥有限责任公司	5,788,816.14	5,788,816.14
其他应付款	四川云控交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624,597.84	4,624,597.84
其他应付款	四川路桥桥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345,823.36	1,915,177.36
其他应付款	四川智慧高速科技有限公司（原名：四川高路交通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2,234,849.00	2,234,849.00
其他应付款	四川路航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528,966.00	1,528,966.00
其他应付款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772,336.32	772,336.32
其他应付款	四川蜀道物业服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四川铁投晟瑞翔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其他应付款	四川路桥特种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	40,000.00
其他应付款	四川金通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40,000.00	40,000.00
其他应付款	叙镇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18,463.36	18,463.36
其他应付款	渠县蜀物致远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197.43	
其他应付款	四川绵南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12,428.91
	合计	388,576,775.07	344,436,991.96

八、或有事项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涉及一些日常经营中的金额较小的诉讼，不过本公司相信任何因这些标的小的诉讼引致的负债都不会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或经营成果构成重大的不利影响。

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至 2022 年 9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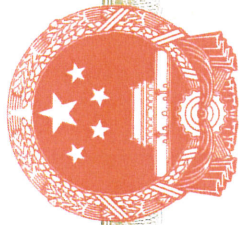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公司无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无。





营业执照

(副本) (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克, 叶韶勋, 顾仁荣, 李晓英, 谭小青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6000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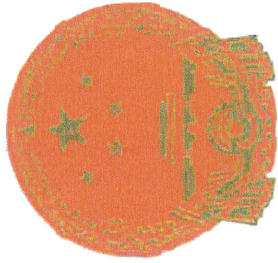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2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登记机关

2022年11月14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07月07日

证书序号：001462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一年五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毕马威成都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8月3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名 林建昆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1-06-3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10602197106307017
Identity card No.



姓名:林建昆

证书编号:110000100091

专用章 (四川)

110000100091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一九九四年 七月 一日



年度检验合格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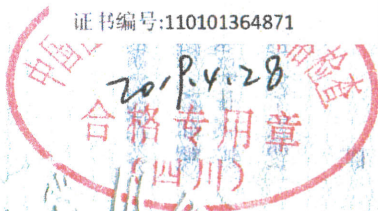


姓 名 欧阳立华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 生 日 期 1985-02-02
Date of birth
工 作 单 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都分所
Working unit
身 份 证 号 432522198502021877
Identity card no.



姓名:欧阳立华

证书编号:110101364871



证书编号: 11010136487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4 年 07 月 11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6年 3月 31日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合格专用章
(四川)

